

一、投标函

投标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 YTZXCG-2025-00031 的 2025年盐田区60周岁以上户籍老人意外伤害和意外医疗保险购买工作项目 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价。

3、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担保。

4、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7、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8、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交纳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 03 地块 A 座 1501-1504、1511-1512、1701-1702、1801-1803、1901-1912、2001-201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李晓静

电话：13164737836

日期：2025年6月6日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日期：2025年6月6日

三、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营业执照



2、总公司出具的愿为其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行为以及履约等行为
承担民事责任的承诺函及授权其参与投标的有效授权文件

总公司授权函

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以本公司的名义参与2025年盐田区60周岁以上户籍老人意外伤害和意外医疗保险购买工作项目的投标事宜，并承诺愿为其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行为以及履约等行为承担民事责任，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

此授权是唯一的和排它的，即本公司仅授权该分公司参加此次投标。

授权单位（盖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2025年6月6日

3、投标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保
险许可证



4、投标人总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00000710931483R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 资本 2224276.5303万元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 立 日期 2003年07月07日
法 定 代 表 人 于 泽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院2号楼

经 营 范 围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保证保险等人民币或外币保险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再保险业务；各类财产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及其再保险的服务与咨询业务；代理保险机构办理有关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和资金运用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或国家保险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再次复印无效)仅供
朝阳区60周岁以上户籍老人
意外伤害和意外医疗保险贴工作
项目招投标使用。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 证2015280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13日

5、投标人总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许可证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

无

四、项目详细报价

(一) 分项报价表

序号	需求名称	金额(元)	说明
一	2025年盐田区60周岁以上户籍老人意外伤害和意外医疗保险购买工作项目	720000.00	60元/人,总人数12000人,合计720000.00元,报价包含所有险种的费用、各类服务成本及税金。
	合计(元)	720000.00	以上各项之和

注：1、所有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本表格仅为指导性范本，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各分项内容进行调整提供详细分项报价。

(二) 投标人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无

五、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联系人及电话
1	深圳市龙岗区 卫生健康局	2023年深圳市龙岗区60周岁及上户籍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2023.08.02- 2024.08.01	萧生 075589551686
2	深圳市光明区 卫生健康局	2023年深圳市光明区户籍内60周岁及 上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2023.08.29- 2024.08.28	陆生 075588211940
3	深圳市坪山区 卫生健康局	深圳市坪山区2023-2024年度60周岁 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险服务项目	2023.12.01- 2024.11.30	谢生 075584513046
4	深圳市宝安区 卫生健康局	深圳市宝安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 人意外险服务	2024.04.26- 2025.04.25	陈生 075527788372
5	深圳市南山区 卫生健康局	深圳市南山区60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 意外险项目	2022.08.25- 2023.08.26	姚生 075586241298
6	深圳市公安局 南山分局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民警人身意外 伤害险及附加险服务项目	2022.01.01- 2022.12.31	吴生 13602657344
7	深圳市公安局 罗湖分局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2023年民警团 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2023.10.25- 2024.10.24	赵生 181138291829
8	深圳市公安局 龙华分局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2023年民警团 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2023.10.01- 2024.09.30	贾生 18998922237

证明材料:

1、“2023年深圳市龙岗区60周岁及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相关证明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LGCG2022000112)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组织的龙岗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采购公开招标中,按照深圳市政府采购业务的定标原则,并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成交,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计划编号	服务名称	服务期限	计量单位	数量	预算金额(元)	成交金额(元)
PLAN-2022-440307000-022001-06923	龙岗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采购	一年、可续期两次	项	1		

成交金额:叁佰叁拾陆万元整(合计:¥3360000.00)

请贵公司(联系人:黄海涛,联系电话:15814801154)尽快与采购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联系(联系人:萧国文,电话:075589551686)。在本通知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据此组织验收,如果弄虚作假,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06月17日

业务专用章

抄送: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

备注:

1.为进一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服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借中标通知书向合作银行申请订单融资服务。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可登录深圳交易集团融资服务平台

(<http://zfcg.szggzy.com/8081/finansecplatform/>),相关政策法规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融资服务平台咨询电话:0755-88653386。

2.此数字成交通知书需经验证才能辨别真伪和有效,验证方式为:

方式1.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访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网站,并下载此中标通知书数字版,并且状态为有效。

方式2.在电脑上点击公章,显示数字证书为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所有,此文件未被修改,点击“有效性验证”链接,访问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网站中的此数字成交通知书,并且状态为有效。



(注:该项目2022年中标,2023年、2024年项目为续签。)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一、保险协议名称及构成

1.1 本保险协议项目名称为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采购项目。

1.2 本保险协议所附条款、保单、投保单及与本协议有关的被保险人名册等投保文件，合法有效的声明、批注、附贴批单，其他经签署的书面协议等凡与本协议相关者，均为本协议的有效构成部分。

二、投保人、保险人、被保险人

2.1 甲方为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下文中统称“投保人”）。

2.2 乙方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下文中统称“保险人”）。

2.3 被保险人为龙岗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约 4.2 万。本项目采用不记名方式进行投保，凡龙岗区户籍老年人在保险服务期内年满 60 周岁及以上即纳入承保。实际参保人数以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2023 年 7 月统计数据为准。

三、保险期间

3.1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即 2023 年 8 月 2 日至 2024 年 8 月 1 日）。

3.2 一年合同期满后，经履约考核合格及以上的可按原合同条款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每次续签期限为一年，最多可续签二次。

3.3 保险期限结束后，对于保险期限内发生的保险事故，中标单位应继续提供服务，服务内容及要求不变。

四、保险方案

4.1 被保险人每人保险责任：

件。同时，乙方有义务对甲方提供的资料保守秘密。

7. 根据甲方要求，或双方协商认为必要的服务，乙方应积极予以提供。

8. 保险条款（保单）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双方均保证严格履行保险条款的各项约定。

9. 本协议有效期与保险单上所列保险期限相同，任何一方如有变更、终止本协议的要求，均需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双方达成协议后方可生效。

10. 双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均应本着平等、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协商结果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2. 本协议正副本一式伍份，甲方执壹正贰副，乙方执壹正壹副，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项目保单责任终止时失效。

甲方（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 乙方（公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和谐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

路66号

元中心05地块A座1501-

1512、1701-1712、1801-

1806、1901-1912、2001-201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2892410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文锦渡支行

账 号：

账 号：7770 6339 5570

邮 政 编 码：518000

邮 政 编 码：518000

签订日期：2023.07.06

签订日期：2023.07.06

2、“2023年深圳市光明区户籍内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相关证明文件

(1) 中标结果公示

深圳市光明区户籍内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意外险采购项目（1年）中标结果公告

发布日期：2022-07-12 浏览次数：25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等相关规定，于2022年7月8日对深圳市光明区户籍内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意外险采购项目（1年）项目组织公开采购，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和使用科室确认，现将中标结果公布如下：

一、中标公告期限

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现对以下中标结果公示72小时（3个工作日）。

二、项目信息及中标结果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数量单位	预中标单位	中标价格 (万元)
GMQ87071-2022-006	深圳市光明区户籍内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意外险采购项目（1年）	1项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73.568

三、采购人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 1.采购人名称：深圳市光明区卫生健康局。
- 2.采购人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科润大厦14楼。
- 3.联系人：陈工；联系电话：0755-23420893。

四、其他

如对采购结果及评标过程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深圳市光明区卫生健康局规财科反映，逾期将不再受理。（联系人：曾先生，联系电话：0755-88212148）

深圳市光明区卫生健康局
2022年7月12日



（注：该项目 2022 年中标，2023 年、2024 年项目为续签。）

(2) 保单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EEE00C00220

No. 44032341827814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意外伤害保险保险单 (电子保单)

保险单号: PEA1202344030000000022

鉴于投保人已仔细阅读了本保险所适用的保险条款, 并已知悉本保险合同为不保证续保合同、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条款、免赔额、免赔率、比例赔付或者给付等免除或者减轻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以及理赔程序及理赔文件要求; 且已征得被保险人同意, 并认可保险金额, 愿意以上述保险条款的约定为基础向保险人投保民生意外伤害保险, 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 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 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如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包含未成年人, 则: 被保险人不满10周岁的, 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 被保险人已满10周岁但未满18周岁的, 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但航空意外死亡保险金额及重大自然灾害意外死亡保险金额不计算在上述规定限额之中)。具体内容以中国保监会关于未成年人死亡保险金额的有关规定为准。

投保人信息

姓名/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卫生健康局 证件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证 证件号码: MB2D0594X

通讯地址: 光明街道牛山路与德雅路交汇处公共服务平台

被保险人信息

被保险人共 1 人, 详见《被保险人及受益人名单》

受益人信息

受益人由被保险人或投保人指定, 详见《被保险人及受益人名单》、特别约定等合同约定内容; 若未指定的, 依照法律规定处理。

保障内容

按照《民生意外伤害保险条款》:

保险期间: 自2023年08月29日零时起, 至2024年08月28日二十四时止

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 元

保险合同争议处理方式: 诉讼

1. 特别约定Special Provisions:

一、投保人: 深圳市光明区卫生健康局

二、被保险人为保单年度内年满60周岁及以上的光明区户籍内老年人。本项目采用不记名方式进行投保, 参保人数为上年度保险到期前1个月满60周岁及以上的户籍老年人数, 预计参保人数 人。

三、保险期间

1、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即2023年8月29日至2024年8月28日)。

2、合同期满, 采购单位可根据供应商履约情况并与中标单位充分协商, 可延长合同期。但是, 延长后包含本服务期限在内的总期限不得超过三年。如承保人无意愿续保的应在第一个保单年度结束前三个月书面告知投保人。

3、保险期限结束后, 对于保险期限内发生的保险事故, 中标单位应继续提供服务, 服务内容及要求不变。

特别约定: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一、保险协议名称及构成

1、本保险协议项目名称为**深圳市光明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内老年人意外险采购项目（1 年）**。

2、本保险协议所附条款、保单、投保单及与本协议有关的被保险人名册等投保文件，合法有效的声明、批注、附贴批单，其他经签署的书面协议等凡与本协议相关者，均为本协议的有效构成部分。

二、投保人、保险人、被保险人

1、甲方为**深圳市光明区卫生健康局**（下文中统称“投保人”）。

2、乙方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下文中统称“保险人”）。

3、被保险人为**保单年度内年满 60 周岁及以上的光明区户籍内老年人**。本项目采用不记名方式进行投保，参保人数为上年度保险到期前 1 个月满 60 周岁及以上的户籍老年人数，预计参保人数**约 5 万人**。

三、保险期间

1、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即 2023 年 8 月 29 日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

2、合同期满，采购单位可根据供应商履约情况并与中标单位充分协商，可延长合同期。但是，**延长后包含本服务期限在内的总期限不得超过三年**。如承保人无意愿续保的应至少在第一个保单年度结束前三个月书面告知投保人。

3、保险期限结束后，对于保险期限内发生的保险事故，中标单位应继续提供服务，服务内容及要求不变。

四、保险方案

（一）被保险人每人保险责任：

光明区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序号	保障责任名称	保险金额
1	意外身故保险金	
2	意外残疾保险金	

5、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保险项目有关的资料，并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保费用。

6、乙方应严格遵守其投标文件中作出的各项承诺，不得随意更改或增删任何条件。同时，乙方有义务对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保守秘密。

7、根据甲方要求，或双方协商认为必要的服务，乙方应积极予以提供。

8、保险条款（保单）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双方均保证严格履行保险条款的各项约定。

9、本协议有效期与保险单上所列保险期限相同，任何一方如有变更、终止本协议的要求，均需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双方达成协议后方可生效。

10、双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均应本着平等、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协商结果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2、本协议正副本一式陆份，甲方执壹正贰副，乙方执壹正贰副，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项目保单责任终止时失效。

甲方（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卫生健康局 乙方（公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光明区科联路与同仁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
路交汇处科润大厦 13、14 心 03 地块 A 座 1501-1511
楼 1712、1801-1806、1901-
2001-201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518000

签 订 日 期：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28924107

开 户 银 行：中国银行深圳文锦渡支行

账 号：7770 6339 5570

邮 政 编 码：518000

签 订 日 期：

3、“深圳市坪山区 2023-2024 年度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险服务项目”相关证明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深圳市坪山区 2023-2024 年度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中，经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元）	中标（成交）金额（元）	备注
PSCG2023000291 A	深圳市坪山区 2023-2024 年度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以合同约定的生效日期为准）。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合同期满可以续签，但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三十六个月。如采购人对履约情况不满意，采购人不再续约。	¥660000.0000		/

中标（成交）金额：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REDACTED]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REDACTED]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1月27日

抄送：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备注：1.为进一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订单融资服务。详情可登录深圳交易集团融资服务平台（<http://zkjg.szgzy.com:8081/financeplatform/>），相关政策法规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kj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融资服务平台咨询电话：0755-88653386。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2) 保单



EEE00C00220

No. 440323010513854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意外伤害保险保险单（电子保单）

保险单号：PEAI202344030000000025

鉴于投保人已仔细阅读了本保险所适用的保险条款，并已知悉本保险合同为不保证续保合同、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条款、免赔额、免赔率、比例赔付或者给付等免除或者减轻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以及理赔程序及理赔文件要求；且已征得被保险人同意，并认可保险金额，愿意以本保险条款的约定为基础向保险人投保民生意外伤害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如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包含未成年人，则：被保险人不满10周岁的，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被保险人已满10周岁但未满18周岁的，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但航空意外死亡保险金额及重大自然灾害意外死亡保险金额不计算在上述规定限额之中）。具体内容以中国保监会关于未成年人死亡保险金额的有关规定为准。

投保人信息

姓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11440310MB2D06627E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被保险人信息

被保险人共 7300 人，详见《被保险人及受益人名单》

受益人信息

受益人由被保险人或投保人指定，详见《被保险人及受益人名单》、特别约定等合同约定内容；若未指定的，依照法律规定处理。

保障内容

按照《民生意外伤害保险条款》：

保险期间：自2023年12月01日零时起，至2024年11月30日二十四时止

保险费：

保险合同争议处理方式：诉讼

1. 投保人：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被保险人为深圳市坪山区2023-2024年度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约7300人。本项目采用不记名方式进行投保，凡坪山区户籍老年人在保险服务期内年满60周岁即纳入承保。

特别约定：

(3)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5068 号
联系人：何金灿

乙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 03 地块 A 座 1501-1512、1701-1712、1801-1806、1901-1912、2001-2012
联系人：黄海涛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简称甲方）就深圳市坪山区 2023-2024 年度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进行了公开招标，最终决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成为该项目的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 保险合同由合同协议书（本合同第一部分）、合同条款（本合同第二部分）、保险单及保险条款（本合同第三部分）构成。

2. 保险协议书是保险人和被保险人通过协商签订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作用的保险服务协议。

3. 下列文件构成保险合同不可分割的整体，各文件相互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下列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

- 3.1 合同协议书（本合同第一部分）
- 3.2 合同条款（本合同第二部分）
- 3.3 保险单及保险条款（本合同第三部分）

4. 甲方确认乙方作为本保险项目的保险承保人，本保险合同期总保险费为人民币 [REDACTED] 项目采用不记名方式进行投保，凡坪山区户籍老年人在保险服务期内年满 60 周岁及以上即自动纳入承保，被保险人投保人数约为 7300 人。

5. 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保险项目有关的资料，并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保险费用。

6. 乙方应严格遵守其投标文件中作出的各项承诺，不得随意更改或增删任何条件。同时，乙方有义务对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保守秘密。

7. 根据甲方要求，或双方协商认为必要的服务，乙方应积极予以提供。

8. 保险单及保险条款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在不违背本合同协议书第 3 条的情况下，双方均保证严格履行保险条款的各项约定。

9. 本协议有效期与保险单上所列保险期限相同，任何一方如有变更、终止本协议的要求，均需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双方达成协议后方可生效。

10. 双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均应本着平等、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一、保险协议名称及构成

1.1 本保险协议项目名称为深圳市坪山区 2023-2024 年度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项目。

1.2 本保险协议所附条款、保单、投保单及与本协议有关的被保险人名册等投保文件，合法有效的声明、批注、附贴批单，其他经签署的书面协议等凡与本协议相关者，均为本协议的有效构成部分。

二、投保人、保险人、被保险人

2.1 甲方为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下文中统称“投保人”）。

2.2 乙方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下文中统称“保险人”）。

2.3 被保险人为坪山区 60 周岁及以上的户籍老年人。项目采用不记名方式进行投保，凡坪山区户籍老年人在保险服务期内年满 60 周岁及以上即自动纳入承保，被保险人投保人数约为 7300 人。

三、保险期间

3.1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

3.2 一年合同期满后，经履约考核合格及以上的，可按原合同条款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每次续签期限为一年，最多可续签二次。

3.3 保险期限结束后，对于保险期限内发生的保险事故，中标单位应继续提供服务，服务内容及要求不变。

四、保险方案

4.1 被保险人每人保险责任：

坪山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 本合同载明的甲乙双方地址及联系方式，作为双方履行合同过程中涉及各类通知以及就本合同发生纠纷时法院、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

12. 合同各方因提供的地址及联系方式不准确，导致通知及法律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的，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

13. 合同一方或双方变更地址信息或联系方式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其他送达方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协商结果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5. 本协议书正副本一式伍份，甲方执壹正贰副，乙方执壹正壹副，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项目保单责任终止时失效。

甲方（公章）：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乙方（公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分公司

住 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5068号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

云中心03地块A座1501-

1512、1701-1712、1801-

1806、1901-1912、2001-201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28339542

电 话：2892410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账 号：

账 号：9558854000007634715

邮 政 编 码：518000

邮 政 编 码：518000

签 订 日 期：2023年11月30日

签 订 日 期：2023年11月 日

4、“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宝安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险服务”相关证明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宝安区卫生健康局宝安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中，经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元）	中标（成交）金额（元）	备注
BACG2024000141-A	宝安区卫生健康局宝安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	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限为一年。 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采购人在合同到期前四个月，委托经纪人对中标保险公司的服务进行履约考核，采购单位可根据中标供应商履约情况和自身工作安排以及上级部门出台的新规等确定合同是否续签，合同一年一签，最多可续签两次。保险期限结束后，对于保险期限内发生的保险事故，中标人应继续提供服务，服务要求不变。			/

中标（成交）金额：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陈婷，联系电话：075527872013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廖剑韬，联系电话：13430473915

抄送：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

备注：1. 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详情可登录深圳要素交易金融服务平台[https://finance.szecgp.com/gtm/web/guest/notice/](https://finance.szecgp.com/gtm/web/guest/notice)（或从【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点击【金服平台】），咨询电话0755-36568999转8或拨打0755-88653331。

2. 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2) 保单



EEE00C00220

No. 4403240070612473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意外伤害保险保险单 (电子保单)

保险单号: PEA1202444030000000002

鉴于投保人已仔细阅读了本保险所适用的保险条款, 并已知悉本保险合同为不保证续保合同, 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条款、免赔额、免赔率、比例赔付或者给付等免除或者减轻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以及理赔程序及理赔文件要求; 且已征得被保险人同意, 并认可保险金额, 愿意以上述保险条款的约定为基础向保险人投保民生意外伤害保险, 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 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 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如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包含未成年人, 则: 被保险人不满10周岁的, 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 被保险人已满10周岁但未满18周岁的, 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但航空意外死亡保险金额及重大自然灾害意外死亡保险金额不计算在上述规定限额之中)。具体内容以中国保监会关于未成年人死亡保险金额的有关规定为准。

投保人信息

姓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11440306MB2D28770Q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被保险人信息

被保险人共 1 人, 详见《被保险人及受益人名单》

受益人信息

受益人由被保险人或投保人指定, 详见《被保险人及受益人名单》、特别约定等合同约定内容; 若未指定的, 依照法律规定处理。

保险内容

保险期间: 自2024年04月26日零时起, 至2025年04月25日二十四时止

保险费: 人民币 5000.00元

保险合同争议处理方式: 诉讼

3. 一、投保人: 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

二、被保险人: 深圳市宝安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 参保人数以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年满60周岁及以上的宝安区户籍老年人人数, 为52670人(以实际参保人数为准)。本项目采用不记名方式进行投保, 凡宝安区户籍老

特别约定:

五、保险责任说明及保险金额

1. 意外身故保险金: 5万元/人。

在保险期间内, 被保险人因遭受意外伤害事故, 并自事故发生之日起一百八十日内因该事故身故的, 保险人按约定的保险金额给付意外身故保险金, 对该被保险人的保险责任终止。

被保险人因遭受意外伤害事故且自该事故发生日起下落不明, 后经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 保险人按约定的保险金额给付意外身故保险金。但若被保险人被宣告死亡后生还的, 保险金受领人应于知道或应当知道被保险人生还后三十日内退还保险人给付的意外身故保险金。

被保险人身故前已领有“2. 意外残疾保险金”约定的残疾保险金的, 意外身故保险金为约定的保险金额扣除已给付意外残疾保险金后的余额。

(3) 合同关键页

**宝安区卫生健康局宝安区 60 周岁
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服务合同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宝安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

老年人意外险服务

签订日期：2024 年 04 月 18 日

宝安区卫生健康局宝安区 60 周岁及以上 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合同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6MB2D28770Q
法定代表人：李思忠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海秀路 3 号

乙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305861T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王胜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 03 地块 A 座 15 层、17-20 层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BACG2024000141 号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经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简称甲方）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宝安区卫生健康局宝安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项目，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 保险方案

- 1.投保人：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
- 2.被保险人：深圳市宝安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参保人数以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满 60 周岁及以上的宝安区户籍老年人数，为 52670 人（以实际参保人数为准）。
- 3.保险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 4.保险期限：一年
- 5.保障项目及保险金额：

3.乙方应配合保险经纪公司开展相关服务工作并支付保险经纪佣金，为本项目提供高效专业的保险服务。

4.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非公开信息或资料。

5.相关法律、法规赋予乙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第六条 合同期限

1、本合同期限为一年，有效期自 2024 年 4 月 26 日零时起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二十四时止。

(一) 保险责任服务期：本项目的保险期间为一年(2024 年 04 月 26 日零时至 2025 年 04 月 25 日二十四时)。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上述被保险人获得被保资格的日期为保险单所载的保险期间起始日。

(二) 保险赔偿服务期：自 2024 年 04 月 26 日零时起，至保险责任服务期内发生的所有保险责任事故案件，乙方履行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义务并提供相关服务至相关事故全部处理完毕之日止。

2、甲方在合同到期前四个月将根据乙方工作情况，委托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及履约情况进行考核评估（履约评价表详见附件 5），符合续签条件可续签合同，乙方服务期最长不超过三年，甲方可根据乙方履约情况和自身工作安排以及上级部门出台的新规等确定合同是否续签。如合同到期后乙方不再续签合同的，应当在合同到期前提前至少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

第七条 保险费及支付方式

此次投标报价总保费为人民币 [REDACTED]，该总保费包括服务成本 [REDACTED]、法定税费等乙方为履行 [REDACTED] 所需支付的一切费用和企业的利润等。付款方式：

根据乙方提供的发票及明细，由甲方按其财政资金审批程序向乙方支付相应保险费。甲方因乙方未按时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或因财政支付程序导致延迟支付合同价款，不视为甲方逾期支付，甲方不承担由此导致的违约责任，乙方仍应全面履行本合同。

乙方收款银行账户 [REDACTED]
开户银行 [REDACTED]

(本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方(签章): 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章):

乙方(签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章):

签订日期: 2024年4月18日

5. “深圳市南山区 60 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险项目” 相关证明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NSCG2022000151 A)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组织的深圳市南山区卫生健康局南山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险服务采购(1年)公开招标中,按照深圳市政府采购业务的定标原则,并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成交,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预算金额(元)	成交金额(元)
PLAN-2022-440305000-120001-08827	深圳市南山区卫生健康局南山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险服务采购(1年)	项	1		

成交金额:

请贵公司(联系人:廖剑韬,联系电话:13430473915)尽快与采购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卫生健康局)联系(联系人:李进生,电话:0755-26567504)。在本通知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据此组织验收,如果弄虚作假,将依据法规追究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08月01日

业务专用章

抄送:深圳市南山区卫生健康局

备注:

1.为进一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服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中标通知书向合作银行申请订单融资服务。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可登录深圳交易集团融资服务平台

(<http://zfcg.szggzy.com/0081/financcplatform/>),相关政策法规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融资服务平台咨询电话:0755-88653386。

2.此数字成交通知书需经验证才能辨别真伪和有效,验证方式为:

方式1: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访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网站,并下载此中标通知书数字版,并且状态为有效。

方式2:在电脑上点击公章,显示数字证书为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所有,此文件未被修改,点击“有效性验证”链接,访问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网站中的此数字成交通知书,并且状态为有效。



(2) 保单

团体中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保险单(抄件)

保单号: PECK202244030000000348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中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中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与本保险有关的任何附加条款、特约条款、批单以及投保单等是保险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卫生健康局

邮编: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新路3038号

联系电话: 13269548512

传真: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11440305007543171U

被保险人信息

姓名/单位:

邮编:

联系电话: 1

保障内容

按照《中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2022版)条款》:

保障项目: 意外伤害 保额: 1,000,000.00元

± 1,000.00元;

《附加超龄人员保险(2022版)条款》;《附加调整意外健康险保险金额保险条款》;详见特别约定。

保险期间

自2022年08月25日零时起至2023年08月24日二十四时止。

保险费信息

保险金额: (

保险费率: 0.

保险费合计: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提交

特别约定

一、本保单被保险人为: 年满60周岁及以上的深圳市南山区户籍老年人。

二、保障方案:

- (1) 1
- (2) 1
- (3) 1
- (4) 1
- (5) 1
- (6) 1
- (7) 1
- (8) 1
- (9) 1

第1页,共4页

尊敬的客户: 您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e-picc.com.cn)、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3)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南山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 意外险服务项目保险合同书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卫生健康局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新路 3038 号

乙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 03 地块 A 座 15 层、17-20 层

根据 NSCG2022000151 号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深圳市南山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简称甲方）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深圳市南山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项目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 保险方案

保险方案详见附件 1。具体条款措辞以乙方方案条款为准。如乙方保险条款在协议有效期内进行更新变动的，甲乙双方无需另外签订补充协议。如本合同保险责任约定及保险条款与招标文件保险方案及保障责任说明存在冲突的，以招标文件的保险方案及保障责任说明内容为准。

第二条 服务团队及分工

1、 乙方须针对本项目建立项目服务小组，明确岗位职责。服务团队如下：

姓名	负责工作	联系方式
谢安	负责本项目全方位统筹安排工作	13925265813
林拉克	负责统筹项目宣传活动工作	18520881288

2、 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 向乙方提供与委托事项有关的信息与资料，并在乙方提供服务过程中给予必要的协助。

4、 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保险费。

5、 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甲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投保、理赔、保全等保险相关环节所需资料。

2、 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约定，履约保险承诺。

3、 乙方应配合保险经纪公司开展相关服务工作并支付保险经纪佣金，为本项目提供高效专业的保险服务。

4、 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5、 乙方对其工作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的一切行为负责，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及因此发生的人身损害赔偿和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6、 乙方不得将其承接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服务项目转包给第三人或者将其承接的全部服务项目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第三人。

7、 相关法律、法规赋予乙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第五条 合同期限

1、 本项目合同期限自 2022 年 08 月 25 日零时起至 2023 年 08 月 24 日二十四时止。甲方在合同到期前四个月将根据乙方工作情况，委托保险经纪人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及履约情况进行考核评估（考核评估标准见“附件 5”），最终考核规则将由甲方根据合同和实际情况制定，甲方对考核规则拥有最终修改权和解释权，乙方须无条件接受。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若有不明确或互相矛盾之处，法律效力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第十二条 其他条款

- 1、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叁份，甲持贰份，乙方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附件

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方（签章）：深圳市南山区卫生健康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章）：孙春晓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乙方（签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章）：李中

日期：2022年8月__日

6、“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民警人身意外伤害险及附加险服务项目”相关证明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网上政府采购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NSCG2020194429)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由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组织的**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民警人身意外伤害险及附加险服务采购(1年)**公开招标中,按照深圳市南山区网上政府采购系统的定标原则,并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成交,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条目流水号	采购计划编号	品名	数量	预算金额(元)	成交金额(元)
647118730	PLAN-2020-010001-000134	南山公安分局2021年民警意外险采购	1.0	1,594,400.00	1,552,547.00

成交金额: **壹佰伍拾伍万贰仟伍佰肆拾柒元整**

请贵公司(联系人:张兵,联系手机:13825260760,办公电话:25175024)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谢志峰,电话:84466657 13600166628),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据此组织验收,如有弄虚作假,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抄报: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抄送: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重要事项告知: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举措,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www.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政府采购网(<http://www.szzfcg.cn/>)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栏目。

备注:此数字中标通知书需经验证才能辨别真伪和有效,验证方式为:

方式1、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访问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网站,并下载此中标通知书数字版,并且状态为有效。
方式2、在电脑上点击公章,显示数字证书为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所有,此文件未被修改,点击“有效性验证”链接,访问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网站中的此数字中标通知书,并且状态为有效。



查验码:d69ed502a406

(注:该项目为2020年中标项目,2022年为续签项目。)

(2) 保单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创立于1949，服务涵盖保险全类别及投资、健康、养老多板块，机构覆盖100%。

EEE00C00181

4403210655063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保险单（电子保单）

保险单号：PEAC20214403000005377

鉴于投保人已仔细阅读了本保险所适用的保险条款，并已知悉了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条款、免赔额、免赔率、比例赔付或者给付等免除或者减轻保险人责任的条款），愿意以上述保险条款的约定为基础向保险人投保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如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包含未成年人，则：被保险人不满10周岁的，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被保险人已满10周岁但未满18周岁的，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但航空意外死亡保险金额及重大自然灾害意外死亡保险金额不计算在上述规定限额之中）。具体内容以中国保监会关于未成年人死亡保险金额的有关规定为准。

投保人信息

姓名/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证件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证 证件号码：

被保险人人数： 1894人，详见被保险人和受益人明细

保险期间： 自2022年01月07日零时起，至2023年01月06日二十四时止
保险费合计：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伍万贰仟伍佰肆拾柒元整 ￥：1552547.00元
争议处理方式： 诉讼

(3)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民警人身意外伤害 险及附加险采购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10388 号

乙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 122 号南方大厦 A 座 2-10

鉴于乙方为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民警人身意外伤害险及附加险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编号：NSCG2020194429**）的中标方，成为该项目承保的保险公司。

为了给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提供优质、高效的保险服务，现甲、乙双方依据上述的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 被保险人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在职民警

具体投保名单以甲方向乙方确认的为准。

七、 本合同生效日期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保险服务期自 2022 年 1 月 7 日零时起至 2023 年 1 月 6 日二十四时止。合同保险服务期限期满前，甲方可根据乙方履约情况决定是否续签合同，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超过三年，如履约服务情况不满意的则不再续约。如乙方无意愿续保的应至少在保单年度结束前三个月书面告知甲方。

八、 保险费

本合同总保费为 1,552,547.00 元（壹佰伍拾伍万贰仟伍佰肆拾柒元），

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由乙方出具正式的付款申请通知书及对应等额合法有效的税务票据，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付款申请通知书及对应等额合法有效的税务票据后三十日内，按南山区财政局相关规定向乙方指定账户一次性支付本合同总的保险费。保险费由政府财政拨款，保险责任期限开始后如因政策原因或财政相关部门核批手续原因，造成保险费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也应按照本合同约定以及保单规定承担保险责任，甲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其他条款

1. 本项目的附件，包括项目服务内容、通用服务方案、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签订补充协议。

4. 若本合同（含附件）约定乙方的服务承诺与保险单当中约定的乙方服务承诺不一致的，按照最利于甲方的条款执行。

5.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通用服务方案。

（以下无正文内容，为甲乙双方之签署栏）

甲方：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署：



乙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署：



签订时间：2021年__月__日

签订地址：深圳市南山区

7、“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2023 年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相关证明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2023年度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中，经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元）	中标（成交）金额（元）	备注
LHCG2023000213 A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2023年度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合同期满可以续签，但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三十六个月。如果采购人对履约情况不满意，采购人不再续约。	¥1520000.0000	单价：¥795.00元/人	/

中标（成交）金额（单价）：大写柒佰玖拾伍元整(合计：¥795.00元/人，支付上限:1520000.00元)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徐一迁，联系电话：0755-84460629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廖剑韬，联系电话：13430473915



抄送：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备注：1.为进一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订单融资服务。详情可登录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融资服务平台（<http://fzq.szggzy.com/8081/financplatform/>），相关政策法规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kgz.gov.cn/>）信息公开栏目。融资服务平台咨询电话：0755-88653366。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2) 保单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EF000C00200

No. 44032383625198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安民警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单

保险单号: PEBT202344030000000006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公安民警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团体意外伤害保险(2022版)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与本保险有关的任何附加条款、特约条款、批单以及投保单等是保险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投保人信息

姓名/单位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邮编: 518000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联系电话:

传真: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11440300K317268899

被保险人信息

保障内容

保险期间

共12个月,自2023年10月25日零时起,至2024年10月24日二十四时止

保险费合计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伍万贰仟肆佰陆拾伍元整 ¥1452465.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1398978.72元,增值税额总计:53486.28元)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特别约定

(3)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2023 年民警团
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2023 年民警团体意外伤害

保险项目

签订日期：2023 年 10 月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2023 年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合同书

甲方：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沙路 2088 号

乙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 03 地块 A 座
1501-1512、1701-1712、1801-1806、1901-1912、2001-2012

根据 LHCG2023000213 号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以下简称甲方）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2023 年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

一、 被保险人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在职民警 ，具体投保名单以投保时甲方提供的实际在职民警清单为准。

七、合同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一年，有效期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止。合同期满前 4 个月，甲方根据乙方的履约服务情况决定是否延续合同，合同一年一签，每次续签期限一年，最多可续签两次。如履约服务情况不满意的则不再续约。如乙方无意愿续保的应至少在本合同服务期限结束前三个月书面告知甲方。

八、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本项目预算支付上限为人民币 1,520,000.00 元（壹佰伍拾贰万元整），乙方中标单价为 招标文件载明人数为 （以投保时实际人数为准），该总保费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等。

最终根据甲方实际参保人数据实核算“支付保费”，即支付保费=实际参保人数*中标单价。服务期内，新增加人员享受同样的承保方案及费率。合同续约时，中标单价不变，根据实际参保人数计收续约保费。

付款方式：甲方按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后由甲方按财政审批程序将保险费一次性支付至乙

纠纷的，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投保单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的为准）

与本合同有关的以及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处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十七、其他条款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区域）

甲方(盖章)：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乙方(盖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签订时间：2023年10月24日

签订地址：深圳市罗湖区

8、“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2023 年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相关证明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LHACG2023000215

二、项目名称：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2023年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三、投标供应商名称及报价：

包组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A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50.00
A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65.00
A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1,198,821.00
A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66.00
A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61.00
A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767.00
A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749.00

四、候选中标供应商名单：

包组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A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749.00

五、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供应商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122号

中标（成交）单价：749.00元

六、主要标的信息

项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2023年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深圳市龙华区	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期限为一年，一年一签。采购人在合同到期前四个月，委托经纪人对中标保险公司的服务进行履约考核，经履约考核达到合格及以上的等级评价即可按原合同条款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详见招标文件

			每次续签期限一年，最多可续签两次；若履约考核不合格，则不再续约。	
--	--	--	----------------------------------	--

七、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余炳涛、罗衍彪、汤英汉、杨晨名、梁红焱(曾用名:梁红艳)；

八、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业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深交易〔2020〕123号）标准计算，代理服务费用为16,600.00元，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九、公告期限

2023年09月12日至2023年09月15日

十、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详见附件。

2. 下载打印电子中标通知书

采购人、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3日后登录交易系统自行下载打印电子中标通知书。

3. 供应商质疑

投标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请质疑供应商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页

（<https://www.szggzy.com/globalSearch/details.html?contentId=1211037>）所发布的质疑指引、质疑函模板填写质疑函并提交质疑材料。质疑材料现场提交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大和社区大和路288号宝观城锦鲤大厦办公楼22楼。质疑咨询电话：0755-23338582。

十一、凡对本次公示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98号

项目联系人：罗警官

联系方式：181388130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

(2) 保单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2023 年民警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保险单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

一、保单明细

第一部分 通用部分	
投保人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被保险人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在职民警
保险单号	PEBT202344030000000005
保险期限	一年，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零时起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二十四时止
保险费	壹佰壹拾伍万肆仟贰佰零玖元（小写：1,154,209.00 元）

第二部分 保险方案

保险人签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日

(3) 合同关键页

深公龙华合... 2023: HT202309-0023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2023 年民警团
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合同书

已审核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项目名称：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2023 年民警团体意外伤害

保险项目

签订日期：2023 年 9 月 27 日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2023 年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合同书

甲方：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大道 2283 号国鸿大厦 B 座

乙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 03 地块 A 座
1501-1512、1701-1712、1801-1806、1901-1912、2001-2012

根据 LHACG2023000215 号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以下简称甲方）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2023 年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投保、理赔、保全等保险相关环节所需资料；有权利要求甲方按照保险合同的要求提供签章的投保单或签单的保单抄件；有权利要求甲方及时缴付保险费用；有权追究甲方违反本合同或招标文件的违约责任；有权委托专业的保险公估机构从事与本项目相关的工作。

2、 按照招、投标文件以及本合同的约定履行保险承诺，提供最优的承保服务；按照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约定，配合保险经纪公司开展相关服务工作并支付保险经纪佣金，为本项目提供高效专业的保险服务。

3、 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4、 相关法律、法规赋予乙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七、合同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一年，**有效期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合同期满前 4 个月，甲方根据乙方的履约服务情况决定是否延续合同，合同一年一签，每次续签期限一年，最多可续签两次。甲方可决定是否合同续签时中标单价不变，如履约服务情况不满意的则不再续约。如乙方无意愿续保的应至少在本合同服务期限结束前四个月书面告知甲方。

十六、 争议的解决方式

如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如甲方与乙方的保险合同履行期间，具体承保、理赔过程中发生纠纷的，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投保单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的为准）

与本合同有关的以及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处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十七、 其他条款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区域）

甲方(盖章)：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马

乙方(盖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王胜

六、客户评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履约评价情况
1	深圳市龙岗区 卫生健康局	2023年深圳市龙岗区60周岁及以上 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优
2	深圳市光明区 卫生健康局	深圳市光明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内 老年人意外险项目（1年）	优
3	深圳市坪山区民政 局（原：深圳市坪 山区卫生健康局）	深圳市坪山区2023-2024年度60周岁 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险服务项目	优
4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 局（原：深圳市宝 安区卫生健康局）	深圳市宝安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 年人意外险服务	优
5	深圳市南山区 卫生健康局	深圳市南山区60周岁以上户籍老年 人意外险项目	优
6	深圳市公安局 南山分局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民警人身意外 伤害险及附加险服务项目	优
7	深圳市公安局 罗湖分局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2023年民警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优
8	深圳市公安局 龙华分局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2023年民警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优

证明材料:

1. “2023年深圳市龙岗区60周岁及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服务类)

采购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	采购项目名称	2023年深圳市龙岗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	LGCG2022000112
供应商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林孜孜 13632784448
中标(成交)金额		合同履行时间	自2023年8月2日至2024年8月1日
履约情况 说明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服务团队专业品质佳,可及时响应各项保险需求。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 说明	1. <input type="checkbox"/> 未简化投保、理赔流程的; 2. <input type="checkbox"/> 未提供关于出险索赔程序、保险知识等方面培训的; 3. <input type="checkbox"/> 定损、理赔时间超出承诺时间的; 4.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时提交定期服务报告的; 5. <input type="checkbox"/> 泄露被保险人个人信息的; 6. <input type="checkbox"/> 有行贿行为的; 7.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 8.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9. <input type="checkbox"/> 将合同转包; 10. <input type="checkbox"/>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形。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4年7月15日

说明: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说明。

2. “深圳市光明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内老年人意外险项目（1 年）”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卫生健康局

联系人及电话：23420893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内老年人意外险项目（1 年）	项目编号	GMQWJJTJ-2022006			
中标供应商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黄海涛 15814801154			
中标金额	人民币 ████████ 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 年 8 月 29 日 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i>优</i>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该单位服务专业，承保及理赔响应速度快，组织服务团队开展宣传培训活动，宣传效果较好，服务质量优。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3. “深圳市坪山区 2023-2024 年度 60 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险服务项目”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服务类)

采购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民政局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 2023-2024 年度 60 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	PSCG2023000291A
供应商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黄海涛 13164787836
中标（成交）金额	438000 元	合同履行时间	2023 年 12 月 1 日-2024 年 11 月 30 日
履约情况说明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服务团队专业品质, 可及时响应各项保险需求。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1. <input type="checkbox"/> 未简化投保、理赔流程的; 2. <input type="checkbox"/> 未提供关于出险索赔程序、保险知识等方面培训的; 3. <input type="checkbox"/> 定损、理赔时间超出承诺时间的; 4.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时提交定期服务报告的; 5. <input type="checkbox"/> 泄露被保险人个人信息的; 6. <input type="checkbox"/> 有行贿行为的; 7.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 8.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9. <input type="checkbox"/> 将合同转包; 10. <input type="checkbox"/>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形。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同意以上评价内容		日期: 2024 年 11 月 18 日

说明: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说明。

(注: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与深圳市坪山区民政局机构职能划转调整,导致承担本项目职能的部门发生变化以致履约评价采购单位发生变化。)

4. “深圳市宝安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险服务”

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评价报告

采购单位	宝安区民政局	采购项目名称	宝安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	BACG2024000141-A	
供应商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服务期限	1 年	
履约时间	2024 年 4 月 26 日 -2025 年 4 月 25 日	合同价	310.753 万元	
序号	合同履约监管考核项目	A	B	
		满意	不满意	
1	是否按照投标文件中“商务条款偏离表”承诺进行合同履约（货物及设备集成类）	✓		
2	是否按照投标文件中“服务条款偏离表”承诺进行合同履约（服务类）	✓		
3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中需求方案进行合同履约	✓		
4	服务的措施和态度	✓		
5	服务的技术和质量	✓		
6	服务投诉或纠纷情况	✓		
定期（不定期）检查情况说明		违约及整改情况说明：		
考核结果：满意		考核负责人：陈汉彬		
注：1、请注明满意或不满意 2、以上由采购（验收）单位填写。				
采 购 验 收 单 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Signature] (采购单位盖章) 2025 年 3 月 24 日	 负责人签字(盖章)：[Signature] 2025 年 3 月 24 日		

注：项目验收的主要依据是采购单位与中标供应商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注：因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与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机构职能划转调整，导致承担本项目职能的部门发生变化以致履约评价采购单位发生变化，特下附补充协议进行说明。）

深圳市宝安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 意外伤害保险服务项目 三方补充协议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海秀路 3 号
法定代表人：幸思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6MB2D28770Q

乙方：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一路 1 号 4 楼
法定代表人：冯甜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6007550531Y

丙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 03 地块 A 座 15
层、17-20 层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方晓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305861T

甲方因工作推动需要，通过向丙方采购服务的方式，委托丙方开展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项目。甲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原



则，经友好协商，于2024年4月18日签订《宝安区卫生健康局宝安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合同书》（以下简称“原合同”），甲方为原合同甲方，丙方为原合同乙方，原合同详见附件。因甲方与乙方机构职能划转调整，导致承担本项目职能的部门发生变化，特在原合同的基础上签订本补充协议。

1、甲、乙、丙三方同意变更原合同主体，自本补充协议签订之日起，甲方将原合同中其权利义务一并转让给乙方，甲方退出原合同关系，同时乙方概括性受让甲方原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并由丙方继续履行原协议。

2、甲乙丙三方确认：甲方已于2024年5月向丙方支付原合同金额的100%，即（ ），发票丙方已开具给甲方。三方并确认，截至本协议签订之日，各方就原协议的履行互不存在欠付费用、未解决的纠纷或其他争议事项。

3、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合同条款之外，原合同及其附件中的相关条款及约定在本协议签订后保持不变。本协议与原合同有相互冲突时，以本协议为准。

4、本协议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5、本协议一式柒份，由甲、乙方各持叁份、丙方持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6、本协议履行期间，甲乙丙三方发生的争议，由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附件：宝安区卫生健康局宝安区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服务合同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时间：2025年2月27日



乙方：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时间：2025年2月27日



丙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时间：2025年2月27日



5. “深圳市南山区 60 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险项目”

附件2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南山区卫生健康局

联系人及电话：姚华庆 86241298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卫生健康局深圳市南山区 60 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意外险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NSWJJJWK2022050	
中标供应商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黄嘉城 13510348828	
中标金额		4205091.8 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2 年 8 月 25 日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p>具体情况说明</p>	<p>1、<input type="checkbox"/>未按时发放人员工资、福利的；</p> <p>2、<input type="checkbox"/>人员工资低于深圳市最低工资标准的；</p> <p>3、<input type="checkbox"/>未按规定购买社保或商业险的；</p> <p>4、<input type="checkbox"/>偷税漏税的；</p> <p>5、<input type="checkbox"/>业务考核未达标的；</p> <p>6、<input type="checkbox"/>有行贿行为的；</p> <p>7、<input type="checkbox"/>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p> <p>8、<input type="checkbox"/>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p> <p>9、<input type="checkbox"/>将合同转包；</p> <p>10、<input type="checkbox"/>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p> <p>11、<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情形。</p>
<p>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p>	<p>履约情况优秀，建议续签合同一年。</p> <p>日期：2023年8月1日</p>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南山区政府采购及招标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6.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民警人身意外伤害险及附加险服务项目”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民警人身意外伤害 险及附加险项目服务满意度评价

南山派出所：

非常感谢贵单位

， 我司将全心全意为您提供专业、诚信、价值的保险经纪服务。针对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民警人身意外伤害险及附加险项目，我司成立了专项服务小组，全程协助贵单位处理投保、理赔等事宜，并监督承保公司对该项目的服务履约情况。

为了提升我司与保险公司的服务质量，特邀请贵单位对我司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2022 年第二季度的服务做出评价。

理赔数据

本季度无出险理赔记录。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满意度评价

1. 保险公司的服务态度

优

良

中

差

2.保险公司的理赔服务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3.保险公司的宣传、培训等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p>为了更好地为贵单位提供服务，请对我司及保险公司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p> <p><u>再接再厉提供优质服务</u></p>

单位签章：

联系人：

电话：

2022年6月29日



7.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2023 年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民警团体意外伤害 保险项目服务满意度评价

东晓派出所：

非常感谢贵单位选择

，我司将全心全意为您提供专业、诚信、价值的保险经纪服务。针对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我司成立了专项服务小组，全程协助贵单位处理投保、理赔等事宜，并监督承保公司对该项目的服务履约情况。

为了提升我司与保险公司的服务质量，特邀请贵单位对我司及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022 年 11 月-2023 年 1 月的服务做出评价。

理赔数据

本季度无出险理赔记录。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满意度评价

1. 保险公司的服务态度

优 良 中 差

2. 保险公司的理赔服务质量

优 良 中 差

3. 保险公司的宣传、培训等服务

优 良 中 差

为了更好地为贵单位提供服务，请对我司及保险公司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服务热情，保持常态化的沟通，感谢对我们工作的帮助。

单位签章： 东陵派出所
联系人：东陵派出所 1829
电话：东陵派出所
2023年2月28日

8.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2023 年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民警团体意外伤害 保险项目服务满意度评价

观澜派出所：

非常感谢贵单位选择

我司将全心全意为您提供专业、诚信、价值的保险经纪服务。针对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民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项目，我司成立了专项服务小组，全程协助贵单位处理投保、理赔等事宜，并监督承保公司对该项目的服务履约情况。

为了提升我司与保险公司的服务质量，特邀请贵单位对我司及中国人民财险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2024 年 1-7 月的服务做出评价。

2024 年 8 月

理赔数据

1. 已决赔案

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满意度评价			
1.经纪公司的服务态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2.经纪公司的服务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3.经纪公司提供的协助投保、理赔、培训、咨询、监督等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满意度评价			
1.保险公司的服务态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2.保险公司的理赔服务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3.保险公司的宣传、培训等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为了更好地为贵单位提供服务，请对我司及保险公司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满意。			

单位签章：

联系人：

电话：

2024年8月14日



七、本地化服务能力

1.①投标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305861T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
负责人 方晓斌

成立日期 1996年09月25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03地块A座
1501-1504、1511-1512、1701-1712、1801-1806、1901-1912、2001-2012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02月06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②售后机构“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支公司”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508117J

营业执照

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盐田支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
负责人 蒋武韬

成立日期 1998年06月19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深盐路南保发大厦(配套服务楼)第二十四
A、B、C、D、E、F、G、H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04月18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本地（深圳市）化服务承诺函

本地（深圳市）化服务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投标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是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地区设立的直属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地址位于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招商开元中心 03 地块 A 座 1501-1504、1511-1512、1701-1712、1801-1806、1901-1912、2001-2012。投标人承诺本地（深圳市）化服务，中标后提供售后机构，指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盐田支公司作为本项目的售后机构，售后机构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深盐路南保发大厦（配套服务楼）第二十四 A、B、C、D、E、F、G、H。

投标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日期：2025年6月6日

